

警灯闪耀守护“夜市上的安全”

各地公安机关扎实开展夏夜治安巡查行动

平安特稿·百日行动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警官，才结账的工夫，一转眼我的孩子就不见了，真是急死人了。”7月21日21时，正在巡逻的江苏省无锡市公安局滨湖分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周苏聪接到群众的紧急求助。

第一时间通过电话沟通警务工作站后，周苏聪主动询问走失儿童的外貌特征。一听到孩子身着荧光黄上衣，周苏聪立刻记上心头：“无人机准备，地段为商业街西侧，找寻目标为一名身穿荧光黄上衣的男孩。”仅用5分钟，孩子就找到了，焦急的父母露出了笑容。

连日来，滨湖分局结合正在开展的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瞄准繁华街巷、沿街商圈等人流聚集区，扩大巡控范围，细化巡控网格，延伸巡控触角，整合城管、社区力量，实现最大限度显性用警，最快速度解决问题，最大程度保障稳定，推动商圈平安发展。“我们坚持做到全时空不间断警灯常亮，全年度无死角警力常在，确保群众看得见，问得到，能心安。”滨湖分局巡特警大队负责人说。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各地公安机关治安、巡特警部门和公安派出所，在公安系统统一部署下，强化显性用警，科学部署调整值守点、必巡线、必到点，持续开展“见警察、见警灯、见警车”行动，严打扰乱夜间经济违法活动，严防发生个人极端暴力案事件，有力维护了社会治安稳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打好主动仗 健全机制靶向攻坚

“不要以为你们人多，嗓门大就了不起，我的车就停这儿，不挪了！”7月11日22时，江西省九江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浔阳路动组民警巡逻至九江市北司路万福花园门口时，发现有数人在一饭店门口聚集，因停车问题发生纠纷。

因天气炎热，双方又都喝了一些酒，情绪激动，现场剑拔弩张，眼看就要引发一起打架斗殴事件。民警及时赶到，迅速上前处置，将起矛盾纠纷消除在

萌芽状态。
“我们对夜市等公共场所的巡防防控已形成一套机制，尤其是快速处置突发事件。”九江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指挥信息科科长李伟介绍说，九江公安特巡警建立了四轮驱动，以快打快的“1、3、5”快速响应处置机制，最大限度地警力摆在街面上，实现快速到场、就近处置、联动调解，将矛盾纠纷化解在现场。

“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各地公安机关聚焦城乡社会治安短板弱项，加强部门警种沟通协作，调动各方面力量资源，深入摸排本地夏季社会治安态势及突出问题，分层级、分地区、分警种列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研究制定行动计划方案，采取精准措施，扎实推进工作。

山东省济宁市公安局出台服务保障“夜间经济”发展十二项措施，加强夜间110接处警值守，建立健全应急联动、增援出警等工作机制，完善应急处置机制，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备勤制度，猎鹰行动队PTU快反机动中队随时接收、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紧急指令。同时加强夜间经济区域治安要素管理，对夜市夜店经营主体逐一登记形成台账，落实安全防范主体责任，维护良好的经营秩序。

7月22日至24日，吉林公安机关连续3晚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累计出动警力6.4万人次、车辆1.4万辆次，加强重点路段巡查，科学设置执勤点，加大警力投入，严查酒驾醉驾违法犯罪行为及超员、不系安全带等显性交通违法行为，并结合实际查处涉牌涉证、疲劳驾驶、非法改装车辆“炸街”扰民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

“百日行动”要与日常警务行动结合起来，开展警务行动的本质目标就是满足群众安全需求，提升群众安全感。”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治安学院院长官志刚告诉《法治日报》记者，公安机关应将开展相关警务行动与整体的现代治理体系建设结合起来，集中解决影响群众

日常生活秩序安全突出问题，做到不留时间死角和空间死角，真正成为守护群众安居乐业的“夜明灯”。

下好先手棋 推动巡控力量延伸

“你们是社会治安的直接感受者，治安环境怎么样，你们最有发言权，请大家多给我们提意见。”近日，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青山区分局召开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警民恳谈会，一批外卖骑手、夜市经营户、的哥被聘为“治安体验官”。

青山区分局负责人表示，将针对“治安体验官”提出的各类问题，责成职能部门认真解决，做到件件有回音。为方便问题的转办落实，民警与“治安体验官”现场建起微信联络群，方便“体验官”随时随地反映问题。

“百日行动”开展以来，青岛警方积极发动群众参与，破获养老诈骗、盗窃门店等多起案件，打击处理违法犯罪嫌疑人91名，避免群众损失200万余元，辖区刑事警情稳中有降。

工作中，各地公安机关纷纷将巡控力量向寻衅滋事、打架斗殴等案件易发部位和时段延伸，广泛组织开展“红袖标”“平安守护”行动，加强在夜市早市和大排档、步行街等人员密集场所周边的巡查。

山东枣庄市公安局在全市设置33个“1、3、5分钟”快速响应点，划定“必巡线、必到点”，每日投入1300余名巡控警力，采取车巡、步巡和定点守护相结合方式，重点围绕车站、广场、景区及夜市、烧烤摊等人员聚集部位加大巡控力度、密度，做到动中备勤、有警处警、无警巡逻，全面提升见警率、管事率和震慑力。

按照“人上街、车上路、警灯亮”要求，江西南昌公安机关组织1100余名机关警力对口支援派出所，启动115条武装巡控线路，21个联动武装卡点，加强夜间巡防巡查，提高震慑力；在夜市摊点，成立“八方义警队”“船山路义警队”

等20支特色义警队伍，实行警民联防联控，维护夜市良好秩序。

拧紧安全阀 集中净化治安隐患

“这把刀是管制刀具，是不能携带的。”7月23日晚，江苏省连云港市公安局民警在某酒吧清查时，现场查获1名非法携带管制刀具的违法人员，并依法进行处罚。

连日来，在连云港市民广场、东盐河夜市和东海“温泉之夜”音乐节……闪耀的警灯成为夏夜美丽的霓虹。全市公安机关加大对娱乐场所的检查力度，查处违法犯罪行为，督促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和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全部责令整改到位。

“百日行动”开展以来，各地公安机关针对本地治安乱点乱象，组织开展集中行动，深入查缴一批流散社会的非法枪爆物品、管制刀具等危险违禁物品，快速查处一批现行违法犯罪活动，最大限度消除社会面风险隐患，挤压违法犯罪空间。

海南公安机关设立综合查缉、巡查管控、交通整治等卡点523个，检查场所8766个，巡查重点部位3403处，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931处；查获枪支19支，管制刀具9把；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342名，在逃犯罪嫌疑人16名。

山东公安机关组织开展流动人口租赁住房清理整治，检查出租屋53万户，流动人口396万人，发现整改各类隐患1600余处；深化打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全面清查收缴枪支弹药、危爆物品；检查民爆物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加油站、寄递物流等重点单位3万余家，发现整改安全隐患1400余处，切实将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官志刚对记者说，公安机关要坚持将传统巡查模式与现代科技手段结合起来，与大数据警务等科技手段结合起来，推动警务工作提质增效。

“要及时将各地开展‘百日行动’中涌现出的新经验好做法提炼上升为制度机制，推动实现认识再深化、责任再强化、制度再细化、经验再转化、方法再优化，不断提高守护平安、服务群众的水平。”官志刚补充道。

「检察蓝」携手「国防绿」捍卫军人荣光

□ 本报记者 郑剑峰
□ 本报通讯员 郝雪

“我们很满意！”

近日，陕西省榆林市子洲县人民检察院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烈士纪念馆管理保护工作开展“回头看”时，面对修整一新的烈士陵园，在场的一位老红军后人工作人员竖起了大拇指。

近年来，陕西检察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军地检察机关协作若干问题的意见》，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强化军地协作，守护革命史迹，维护国防利益，捍卫军人荣光，在广袤的三秦大地上书写了军地检察协作的“陕西答卷”。

守护红色资源 在“融”字上求突破

“现在咱们县的烈士陵园可真是变了样啊！”在咸阳市泾阳县，当群众来到烈士陵园时，总会不由自主地发出这样的感叹。

如今的泾阳县烈士陵园配有专人管理，园区卫生干净整洁，环境庄严肃穆，谁能想到，三年前，这里还是荒草丛生、设施老旧、常年失管。

原来，2019年，解放军西安军事检察院、泾阳县人民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泾阳县烈士陵园存在监管不到位、设施不健全等问题，随即依法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加强英烈纪念馆设施保护管理工作。

今年，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咸阳市人民检察院、泾阳县人民检察院联合西安军事检察院在泾阳县烈士陵园开展英烈纪念馆设施保护工作“回头看”活动，持续跟进监督英烈纪念馆设施保护情况，深化“军事检察+地方检察”协作，实现“1+1>2”的效果。

这仅是陕西军地检察机关探索军地融合、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协同发展的一个缩影。

2019年以来，陕西军地检察机关在全国率先建立协作机制，联合印发了《军地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协作工作意见》，建立了案件线索移送、调查取证、案件协商等工作机制，连续三年联合开展烈士纪念馆等红色资源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

在西安，军地检察机关联手发出检察建议，促进西安市烈士陵园规范管理；在延安，军地检察机关共同推动，原本灌木丛生、坟墓塌陷的359旅英烈士陵园遗址和后方医院旧址被认定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116位烈士的身份信息被确认。

据统计，陕西检察机关开展革命文物等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以来，共办理诉前程序案件431件，提起公益诉讼4件，推动认定文物15处，确定文物等级26处，纳入革命文物名录44处。

维护国防利益 在“深”字上下功夫

“砰！”4月1日，随着法院终审法槌敲响，宝鸡市扶风县人民检察院与解放军西安军事检察院携手办理的军用土地用于挖砂采石的军地互涉案件有了结果。

2018年4月，扶风县检察院发现王某某、梁某某的非法采砂行为，破坏了空军西安飞行学院约36亩军事靶场用地，严重损害了国防和军事利益。

扶风县检察院第一时间启动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协同办案机制，并主动联系解放军西安军事检察院，通报案件情况，邀请对方共同派员对军事用地被破坏的情况进行联合调查。

军地检察机关密切协作，共同践行“刑事打击+公益诉讼+生态修复+综合治理”办案模式，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据了解，军事检察机关支持民事公益诉讼起诉的方法，既依法打击了刑事犯罪，又修复了受损土地，恢复了生态环境，并通过能动履职维护了国防和军事利益。2021年5月24日，军地联合组现场检查验收，被破坏的土地已全部复垦完毕。

不仅如此，陕西省检察院还联合解放军西安军事检察院深入辖区部队开展“送法进军营”等活动，深入摸排和挖掘影响部队战斗力建设、危害国防和军事利益的案件线索，不断加大破坏军事设施、侵占军用土地、损毁烈士纪念馆等涉军公益诉讼案件的办案力度。

“近年来陕西军地检察机关持续深化协作，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危害国防、军队建设和侵犯军人权益的犯罪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从司法层面丰富国防利益保护的方法和手段，增强国防利益保护的制度刚性，对提高国防利益保护的质量产生了积极作用。”西安军事检察院检察长张帆说。

截至目前，陕西军地检察机关共办理国防军事利益保护案件36件。在严厉打击涉军犯罪的同时，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努力实现司法办案“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为推动形成工作合力，构建共管、共治、共护国防和军事利益的良好格局贡献了检察智慧。

捍卫军人荣光 在“实”字上出真招

“感谢党的好政策，感谢检察院的关爱，让我晚年生活更加幸福，我更加为自己是一名老兵感到骄傲、无悔。”拿到司法救助金的那一刻，商洛市山阳县94岁的退役老兵徐某某激动地热泪盈眶。

今年年初的一场刑事案件夺去了老人儿媳的生命。一夜之间，原本温馨的家庭风雨飘摇，老人也陷入了无人照料的困境。

山阳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在走访中了解到老人的家庭情况后，积极与当地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启动司法救助协作机制，为老人申领到4万元救助金。

近年来，为进一步依法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陕西检察机关强化融合理念，推动涉军维权工作纳入年度工作总体规划，积极探索“司法救助+”模式，形成军地一体联动的协作格局。

在宝鸡市陈仓区，检察院主动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建立司法救助协作机制，以“经济帮扶+社会救助+定期回访”的模式，为退役军人家庭带去司法温暖。

在安康市白河县，军地双方检察机关积极能动履职，提前介入公安侦查指导取证，对破坏军婚犯罪分子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切实维护军人的合法权益。

在汉中市南郑区，通过实地走访查看光荣牌悬挂情况，检察院依法向区退役军人主管部门发出主动做好烈属、军属、军人家庭信息的登记核实工作的检察建议，通过办小案温暖军民心，激励军人履行职责使命。

“陕西检察机关和西安军事检察院在军地检察协作方面有着良好的传统，未来军地检察机关要共同深化认识，深刻领会加强新时代军地检察协作的重要意义，紧紧围绕新时代强军目标，努力拓展协作内容，与时俱进推动军地检察协作创新发展。”在陕西省检察院与解放军西安军事检察院举行的学习贯彻《关于加强新时代军地检察机关协作若干问题的意见》座谈会上，陕西省检察院检察长王旭光如是说。



图① 吉林省吉林市公安局民警在夜市、商圈等群众相对集中的区域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工作。王兆顺 摄

图② 近日，山东省枣庄市公安局市中分局紧盯夜间经济聚集区、地摊大排档等重点场所部位，设置必巡线、必到点，加强人员巡查。马政 摄

图③ 7月22日晚，山东省枣庄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集中行动，向突出问题和安全隐患“开刀”，向各类违法犯罪“亮剑”，纵深推进“百日行动”。孔祥辉 摄

天津首家行政争议多元化解中心启动运行 着力提升区域行政争议诉源治理水平

本报讯 记者张弛 见习记者范瑞恒 通讯员李小芳 日前，天津首家行政争议多元化解中心正式启动运行，该中心坐落于天津市红桥区，由红桥区人民法院和红桥区司法局牵头成立，旨在强化“府院联动”、各方参与，打造多元高效实质化解平台，切实提升区域行政争议诉源治理水平。

具体实践中，该中心将重点发挥定分止争、协同统筹、咨询服务和分析研判等职能，特别是对涉行政机关行使裁量权，涉行政赔偿、行政补偿等行政案件开展调处。通过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联动，集成行政机关自我纠错、达成行政赔偿或补偿调解协议、协调有关部门救济等全要素力量化解行政争议。

为进一步完善诉调对接流程，该中心出台《天津市红桥区行政多元化解机制实施意见》

》，对于经审查符合立案条件且争议可以调处的诉讼案件，法院将根据当事人意愿，于立案前委托该中心调解；调解成功的案件，当事人可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调解不成的案件分流至立案程序。

同时，该中心创新智能化化解模式，上线“智慧调解平台”系统，行政机关、人民法院、行业协会等全主体线上参与，实现贯穿行政执法、行政复议、立案受理、裁判执行等环节全流程的解纷服务。登记受理、案件分流、资源协调、结果反馈同步线上办理，行政相对人手机扫码一键登录调解平台即可提请多元解纷，全流程在线视频调解，调处衔接，开启了纠纷化解的“加速度”。

此外，该中心还引进66名行政争议“多元解纷专家”组建“专家库”，根据案件情况适时委派专家进行调解。

内蒙古严打走私犯罪去年破案案值超3亿元

本报讯 记者史万森 记者近日从内蒙古自治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会议上了解到，2021年以来，全区各地各有关部门全力组织开展“国门利剑”“蓝天”“护卫”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洋垃圾”、象牙等濒危物种及其制品、“水客”等走私，集中开展“国门勇士”“使命”“寄递渠道禁毒百日攻坚”等缉枪缉毒专项行动，缴获了一批枪支、毒品、管制刀具、反动宣传品等危安物品，其中海关连续破获寄递渠道走私毒品案15起，2021年全区共破获各类走私违法案件153起，案值3.13亿元。

各地各部门在统筹落实好自治区疫情联防联控部署要求的同时，坚持“打团伙、破大案”，重拳打击各类重点商品走私违法活动。海关、公安、交通运输、农牧、商务（口岸）、市场监管等6个部门持续强化全链条打击整治走私力度，检查冻品冷链仓储1万余次（家），破获

4起走私冻品案件。

打击走私综合治理成员单位进一步密切协同配合机制，持续强化全链条监管和治理，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打私的良好氛围。烟草与海关共同成立领导小组，不断深化打击整治走私烟草专卖品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在满洲里、二连浩特等重点口岸联合开展打击制售假烟专项行动，查获走私卷烟318.32万支，成功捣毁仓储窝点6个，打掉3个跨境走私、境内分销于一体的贩假走私团伙。检法、海关缉私部门常态化开展侦诉协调工作，有效解决缉私执法“难点”“堵点”问题。海关、财政、农牧、生态环境等部门协作配合，建立走私冻品、“双无”固废等处置工作机制，海关向自治区林草部门移交涉案象牙、熊掌、麝香等野生动物制品3756件，农牧部门首次无害化销毁海关移交涉嫌走私冻品1.4吨。